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、电话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超群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董事会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投资范围包括购买中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等品种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该类资金可以自该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滚动使用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千禾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1日